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食堂食材采购需求

1. **服务内容**
2. 按时向约1500名职工提供早餐、中餐、晚餐、夜宵食材；

2、每日早上7:00前送到采购人食堂收货区。

1. **中标方职责范围**
2. 负责食堂的日常食材供应；
3. 食材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每日供应商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
4. **服务标准要求**

为避免对承办项目形成垄断，保证配送产品的价格、质量等形成透明，做到相互监督、相互促进的竞争局面，同时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及食材配送服务的实际情况，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2名成交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的订单接受配送任务，采购人不保证配送工作量，本项目所产生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肉类：**

1、质量标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2707-2016《鲜（冻）畜肉卫生标准》，兽药残留按国家标准及有关规定执行；

2、成交供应商须按照GB2707-2016、GB/T9959.2-2008、GB2762-2017、农业部公告第235号、整顿办函【2010】50号、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等有关规定进行相关检测，提供具有检测资质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

3、成交供应商每次供货时须向使用单位提供《肉品品质检测合格证》、同批次畜牧兽医局、动物卫生监督所出具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

4、每批次产品须取得畜禽产品销售凭证；

5、每年度向使用单位更新一次所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蔬菜水产类：**

1、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当季新鲜且经过初步分拣处理的蔬菜和水果；

2、成交供应商所供产品须符合农残国家标准GB2763-2016要求；

3、成交供应商每年度提供一份由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三个月内黄瓜、芹菜、白菜等农药残留检测合格报告；

4、成交供应商每次供货时须提供每批次蔬菜、 水果的农残合格证明原件扫描件和原产地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5、 每年度向使用单位更新一次所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6、水产类卫生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2733-2015《鲜、冻动物性水产品卫生标准》。

**粮油综合类:**

包含米、面、油、调料综合类等辅料配料。

1、卫生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正规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品牌；

3、成交供应商供货时须提供同批次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明。

**四、其他要求**

1、基本要求：（开标时需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1）所投产品或生产该产品所需原料均需提供产地证明；

（2）所投产品均不得含有转基因成分；

（3）成交供应商应遵守招标人针对本项目制订的管理；招标人将不定期对成交供应商供货的质量、价格、用户满意度等情况进行抽查，抽查不合格的将中止供货协议，并要求供应商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将终止合同；

（4）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条令条例、通知及招标方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

（5）成交供应商须配合使用方做好各相关部门抽样检测工作。

2、配送要求：

（1）食材所供货物须根据使用方要求的数量、质量等方面要求配送到使用

单位；

（2）成交供应商使用的配送车辆必须为食材专用车辆，不得与其他货物共同或交叉使用同一运输车辆，同时确保生、熟产品不混装运送，做好食材交叉污染预防工作，每次供货前车辆、周转箱须进行消毒；

（3）每车须配备不少于一名跟车人员，负责搬运、记录等各项工作；

（4）配送时间要求：按照使用方要求，每天早上7: 00前配送到指定地点；

（5）食材调换时限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接到使用单位提出的食材补充、调

换要求后，须在30分钟之内完成。如未按要求时限调换完成，记为一次不良记录；

（6）成交供应商不得设置任何配送最低数量或最低配送金额等门槛要求；

（7）若拒不更换或更换不及时导致用餐延误或无法用餐，将追究供货商的

违约及赔偿责任。

3、所投产品报价：

（1）本次采购所有商品均按折扣率报价，以中标折扣率作为合同履行期内食材定价依据；

（2）精品肉类、精品蔬菜、水产、干调料、米、油等以中农网每月5日、15日、25日的平均价为基准，按折扣率进行报价，投标折扣率不得高于100%。

注：设所投产品的参考价格为100%，投标人可以下浮价格X%，则投标折扣率为（100–X）%。

4、产品订购：

使用方须至少提前一天将电子版送货清单（品种、规格、数量等要求）发至供货企业；送货时须提供纸质版供货清单，双方进行货物质量、数量、价格的核准，须双方签字确认，并将签字确认的供货单作为结算主要依据。

5、验收工作：

（1）使用方对所配送食材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验收，规格要求不符、质量以次充好等问题及价格虚高等现象，使用方有权退货，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并保证正常就餐；

（2）成交供应商须根据使用人要求，在每次供货时同步提供真实完整的索证索票资料；招标人将对货物数量、规格、质量、价格、供货票据、检测报告等索证索证材料进行抽检。

6、不合格产品退换机制：

供货产品不符合合同或清单要求的，供应商必须在使用方提出要求后30分钟内退换完成，以保证按时用餐的需要。

7、应急补充供货机制：

成交供应商违反供货商管理办法被暂停或取消服务资格的、成交供应商无法正常提供供货服务的，可由招标人指定其他配送类供货商进行供货，保证按时用餐需要。

**五、合同签订及其他要求**

1.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签订。
2. 需求时间：2023年6月30日。
3. 需求及管理部门：综合管理部。
4. 联系人：雷春燕 18603060563
5.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1年（签订合同之日起满1周年止）。
6. 服务地点：盛波光电科技园。
7. 付款说明：双方核对上月食材金额并开具发票，具体支付标准及方式在合同中确定。
8. 验收要求：按服务要求或考核要求为验收标准。